

反电诈海南警方在行动

网上“大师”祈福诈骗
海口警方摧毁一电诈犯罪窝点，抓获4名犯罪嫌疑人

本报讯(记者黄君 黄赞 通讯员杜森 王琦栋)近日,海口市公安秀英分局经过缜密侦查,成功打掉了一个冒充大师祈福诈骗的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捣毁1个诈骗犯罪窝点。

据了解,海口秀英警方经对涉电信网络诈骗线索开展梳理研判,成功锁定一个盘踞在辖区作案的电诈犯罪团伙,并立即组织刑警、反诈精干警力迅速出击,在秀英区远大购物中心某栋房内捣毁一个涉嫌冒充大师祈福诈骗犯罪窝点,抓获犯罪

嫌疑人4名,扣押作案笔记本电脑2部、作案手机40余台。

经查,7月份以来,刘某涛组织刘某杨、曾某行、王某3人流窜海口各地租房,在房间内实施网络诈骗。其间,刘某涛负责提供作案场所、作案工具和收款通道,刘某杨、曾某行、王某负责使用作案工具进行诈骗。

据警方介绍,该团伙通过快手平台搜索“风水大师”之类的字眼,找到具有大量粉丝的主播,使用事先准备好的快手账号,

将头像和昵称更换成主播的头像和昵称,以此冒充该主播。随后将主播的链接放到笔记本电脑的某软件上,即可看到该主播的粉丝动态,再选择粉丝进行关注。粉丝回关之后,该团伙立即通过话术引导,使用网络上下载的照片,PS成粉丝名称已帮助点灯,下一步祈福需要缴纳888元至1888元不等的结缘费,粉丝同意之后,再以供香火需缴纳400元至888元不等的结缘费为由诈骗被害人钱财。

经审讯,刘某涛、刘某杨、曾某行、王

某4人对冒充大师祈福实施网络诈骗的违法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公安机关已依法将4名犯罪嫌疑人刑事拘留。目前,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

海口秀英警方提醒:防范此类诈骗的关键就是破除迷信,相信科学。请广大市民朋友切勿对生活的良好期盼建立在“求神仙”之上,切勿相信“作法祛病”“调运消灾”等迷信说法,自觉抵制封建迷信,谨防上当受骗。一旦发现受骗,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交通安全

二次酒驾被查获
一男子被定安交警销驾驶证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常言道“吃一堑,长一智”,因酒驾被交警部门查处的机动车驾驶人,通常会痛定思痛,拒绝酒驾。但仍有心存侥幸以身试法的司机,结果又“二次酒驾”被查。

8月16日21时许,定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公安交警在定城镇开展夜查行动,执勤交警在对过往车辆驾驶人进行酒精快速筛查中,发现一辆琼C牌照的二轮摩托车驾驶人陈某飞涉嫌酒驾,经呼气式酒精检测检测结果为55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在进一步核查中,执勤交警发现陈某飞曾于2021年10月29日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公安交警部门查处过。定安交警依法对陈某飞未携带驾驶证及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吊销驾驶证、罚款2100元、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

海口一小轿车冲向人行道撞倒电动车
肇事者被警方当场控制

本报讯(记者黄君)8月19日,海口发生一起小轿车与电动车碰撞事故,经海口市公安交警支队初步调查,事故原因系小轿车行驶时违反交通信号灯通行所致。

据了解,8月19日23时许,一辆琼A号牌的小轿车沿和平南路由北向南行驶至美兰区文明天桥下时,由西向东正常行驶的电动车发生碰撞,造成人员

受伤及车辆受损的交通事故。事故导致1名电动车驾驶员左手左脚骨折需住院治疗,其他3人经检查无碍,当晚已回家。肇事者已被警方当场控制。

经初步调查,该起事故发生系小轿车驾驶员王某(男,57岁)驾驶车辆时违反交通信号灯通行所致,已排除酒驾毒驾嫌疑。目前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

乐东多警联动推进夏季交通安全整治
查处73起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陈大东)8月19日晚,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联合辖区特警、派出所开展夏季交通安全突出风险专项整治夜查统一行动,严查各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织密织牢道路交通安全管控“网”,为群众出行安全保驾护航。

行动中,乐东公安交警根据违法行为易发时间、区域、时段等规律特点,优化勤务部署,在乐东各镇集中开展夜查统一行动,加大警力和装备投入,采取定点检查和流动巡查相结合的勤务模式,重点查处酒驾醉驾、无证驾驶、驾驶报废车、“飙车炸街”、超员

超速、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对重点车辆做到“逢车必查、逢疑必检、逢违必纠”,及时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有效降低道路交通事故风险,形成强大的严查严管严惩氛围。

同时,把交通安全宣传贯穿于整治始终,在执勤执法过程中对驾驶人开展面对面的宣传教育,宣传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提升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

此次行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73起,其中醉酒驾车1起、饮酒驾车3起、无证驾驶1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68起。

多警联合 多措并举
琼中持续推进夏季交通安全整治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符金峰)8月20日,琼中黎族自治县公安局多警联合、多措并举、多管齐下,与县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局等单位组成交通执法队,在城区道路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整治和文明交通整治工作,强力推进各类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中,交通执法队充分发挥多部门联动出击的优势,依托“路长制”开展执勤工作,重点整治无证驾驶、驾驶报废车、未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未成年人违规驾乘、酒驾醉驾、电动自行车闯红灯、逆行等违法行为;驾行人行横道未减速行驶、遇行人通过不停车让行,非机动车、行人违反交通信号通行,行人违法横

过道路等违法行为。

在执勤执法过程中,琼中交警把交通安全宣传贯穿于整治始终,不断向过往驾驶人、乘客、围观群众宣传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号召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共同维护交通秩序,有效预防各类交通事故的发生。

同时,琼中交警组织专门警力骑行摩托车对城区重要路段开展巡逻防控工作,并联合高速公路养护单位对沿途道路群众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多措并举提高见警率和管事率,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

当天,联合执法人员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6起。

陵水交警进乡镇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8月21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交警联合陵水镇政府、网格员走进陵水镇开展“戴头盔 平安行”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通过向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解答咨询等方式,讲解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普及三轮车违法载人,骑乘电动车、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酒驾醉驾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一盔一带”的重

要性。同时,聚焦“一老一小”群体,结合辖区典型交通事故案例,以案释法,提升老人和孩子们“知危险、会避险”的防护意识和能力,倡导广大群众自觉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此外,还通过开展“交通安全知识有奖问答”、VR酒驾体验等互动游戏,现场给群众奖励安全头盔等礼品,在轻松有趣的氛围中引导大家学习交通安全常识,切实紧绷“交通安全弦”。

定安交警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
提升村民安全意识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为进一步增强广大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8月19日,定安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龙岭村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以“唠家常谈心声”、发放宣传资料和讲解典型案例等方式普及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从

村民日常出行入手,结合夏季农村复杂路况特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重点向村民们讲解无证驾驶、农用车违法载人、驾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倡导群众增强交通安全意识、法律意识、文明意识,摒弃交通陋习,做到文明安全出行,把交通安全种植在心中。

血库告急
民警助力

“教导员,我报名参加献血!”“我也报名!”8月21日,海南八所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执勤一队党支部从东方市中心血站了解到,近日东方市医疗临床用血紧缺。得知这一情况后,该队党支部迅速发起无偿献血倡议,4名党员民警积极响应、争先报名。此次活动,该队民警共计献血1000毫升,获颁电子《无偿献血证》。

(记者董林)

进市场偷3箱青菜
一人被文昌警方行拘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近日,文昌市公安局破获一起盗窃案,依法对在市场盗窃青菜的陈某某进行行拘。

“警察同志,我的菜被偷了……”近日,文昌市公安局城北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3箱青菜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往现场调查。通过现场排查和走访周边商户,民警成功锁定作案者陈某某。

在民警的劝说感化下,陈某某认识到了自身的错误,并于8月20日上午主动到派出所投案自首。经查,陈某某对其在文城镇某市场盗窃青菜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陈某某已被警方依法行政拘留。

屯昌消防组织消防产品
知识专项科普培训
教授辨别真伪方法

本报讯(记者蒙职宇 通讯员贾联逸)8月21日,屯昌县消防救援大队依托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组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管理人开展消防产品知识科普培训活动。

“您看,这是‘消防产品身份识别标志’,是合格产品的‘身份证’。”大队宣讲员现场通过实物讲解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洒水喷头消防产品的功能作用、选购使用、维护保养要求等,指导如何通过产品外观、相关证件等辨别真伪,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对消防产品使用者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进行了介绍。

找人开房企图逃避打击
3人持械殴打他人被儋州警方抓获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陈丽艳)近日,儋州市公安局经连续侦查,24小时内成功抓获3名持械殴打他人的违法行为人,并依法给予处罚。

据了解,8月14日,儋州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其儿子在儋州市南丰镇一带因琐事与他人发生纠纷,后被多人持械殴打受伤,打人者已乘车逃走。接到报警后,儋州市公安局侦查中心联合辖区派出所迅速启动案件快侦快破机制,力争快速将全部打人者抓捕归案。

随着走访摸排工作快速铺开,民警迅速掌握了多名涉嫌持械殴打他人的违法行为人的具体线索。“参与殴打被害人的

共3人,双方系因生活矛盾引发冲突。”办案民警介绍。

在儋州市公安局侦查中心民警精准研判和派出所民警的全力侦查下,8月15日,警方成功锁定参与持械殴打他人的黄某存、蓝某律、陈某某3人藏匿位置——那大镇某宾馆内。

抓捕时机已经成熟。然而,当抓捕组民警前往酒店准备进行布控时,却发现一处新的疑点。“我们梳理线索确定,目标就住在该酒店内,但开房登记系统却没有发现他们的名字,很可能是使用了他人身份信息进行登记。”办案民警介绍。

嫌疑人再狡猾,也逃不过侦查民警的

“鹰眼”,最终侦查民警成功在该宾馆内将3名嫌疑人一举抓获。

落网后,嫌疑人如实供述了其前日结伙持械殴打他人的违法事实,并交代作案后为逃避公安机关打击,专门联系了从事电动车载客的男子史某,要求史某使用本人身份证在酒店开房供3人躲藏避匿,并向史某支付40元“酬金”。

据办案民警介绍,使用本人身份信息帮助3名打人者开房的史某也于当日到案。民警依法对史某给予严肃批评教育,并对涉事酒店给予警告。

目前,3名违法行为人已被儋州警方依法做出行政处罚。

9人因抢顾客打架斗殴
均被儋州警方行拘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陈丽艳)8月18日,儋州市公安局成功侦破一起聚众斗殴案件,依法对9名涉案人员采取行政拘留措施。

8月9日下午,儋州市公安局驻扎在那大镇一带的特警班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那大镇大洲桥一带有多人聚众斗殴,有个别人人受伤。随后,值班特警联合辖区派出所迅速赶到现场,将现场局势快速控制,并联系120急救中心将伤者送抵医院进行救治。

现场工作民警介绍,参与该起打架斗殴的人员近10人,双方人员均有不同程度受伤,对辖区社会治安秩序造成了一定影响。

为尽快梳理案情,依法追究有关涉案人员法律责任,辖区派出所民警连续多日在事发地点及周边地区开展走访调查,采取依法口头传唤当事人,询问知情人、目击证人等方式,完整掌握了该起聚众斗殴案件的前因后果,确定了参与聚众斗殴的违法人员9名。

“案发当天,双方系因抢占摊位和顾

客时发生口角纠纷,进而激化矛盾引发‘全武行’。”办案民警介绍,参与斗殴的双方均为“熟人”,其中还有亲属关系。

“真的很后悔,不该一时‘脑热’,毁掉了和睦的亲情,还把自己送进了看守所。”一名参与斗殴人员回忆当时的情景时感到非常羞愧与后悔。

经审讯,9人均对参与聚众斗殴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目前,儋州警方依法对9人分别作出行政拘留10日至13日和罚款的处罚。